

公告日期：2016 年 4 月 11 日

台灣大學日本語文學系 105 學年度徵聘專案約聘兼任韓語教師

截止日期：2016 年 5 月 11 日（週三），以郵戳為憑。

任課地點：台大日文系

聯絡方式：電話：（02）3366 - 2786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Fax：（02）2362 - 1874

E-mail：[ntujapanese@gmail.com](mailto:ntujapanese@gmail.com)

說明：

台大日文系 105 學年度徵聘專案約聘兼任教師壹名，負責教授韓文選修課程。

要求資格：

- ① 具韓語教育學 / 語言學 / 文學 / 文化碩士或博士學位。
- ② 具豐富教學經驗者佳。

繳交資料：

1. 公務人員履歷四份  
（公務人員履歷表（簡式）格式請參照：  
<http://www.mocs.gov.tw/pages/detail.aspx?Node=641&Page=3998&Index=3>）
2. 最高學歷證書影本四份
3. 現職證明文件四份
4. 經歷證明文件四份
5. 曾教授韓文課程大綱四份
6. 中文及韓文自傳紙本四份
7. 五年內之代表著作或論文（2011 年 5 月 15 日以後出版）一份，及其中文、韓文摘要（千字左右）四份
8. 七年內之參考著作（2009 年 5 月 15 日以後出版）一份

（以上紙本資料請用 A4 格式橫寫，第一頁為資料目錄，除著作及論文本文外，裝訂成四冊。資料請自留備份，恕不退還。）

資料請寄

10617 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1 號 台大日文系辦公室 劉助理

信封上請註明「應徵韓語專案約聘兼任教師」。

為保護您的權益，請郵寄應徵資料，不接受現場收件。

資格符合者另行通知，擇日面談與試教。